

朔州市平鲁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平发改发〔2022〕33号

朔州市平鲁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印发2022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 工作计划的通知

发改局各股室：

为安排部署2022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深入推进部门联合抽查，实现省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领导小组2022年市场监管领域主要监管部门联合抽查全覆盖要求，着力提升我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成效，按照市双随机办要求，结合我局实际，特制定2022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和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随机抽查事项

根据工作需要，我局 2022 年度将对以下检查项目开展随机抽查。

1、对粮食经营者储备部门储备粮的数量和质量进行抽查。

2、对粮食经营者从事收购、储存、运输活动和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进行抽查。

二、抽查时间

2022 年全年实施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抽查计划

三、“双随机”联合抽查计划

为实现“进一次门，查多项事”，尽可能减少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干扰，积极与有关部门开展联合抽查工作，确保实现发改局主要监管领域抽查全覆盖，不断提高全区部门联合抽查在日常抽查中运用的比例。

四、抽查原则

随机抽查应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透明、提高监管职能、落实严管措施、降低行政成本的原则开展工作。

五、抽查方式

抽查对象的确定：从检查对象名录库中随机抽查。

检查人员的确定：从本单位执法检查人员库中按每户 2 名执法检查人员的标准随机抽取分配执法检查人员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1、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。充分认识到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重要性，深入贯彻落实市场监管工作会议精神，抓好本系统的监管工作，认真谋划实施，统筹安排，将各项工作要求切实落到实处。

2、严格遵守工作纪律，检查随机抽查人员要严格把握检查标准、统筹兼顾、与被检查对象做好对接。

3、总结经验，力求实效、要加强监管工作力度、对检查结果进行公开公示。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提高，完善监管机制，进一步提高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规范化、标准化水平。

